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CEP COSTIN NEW MATERIALS GROUP LIMITED
(IN PROVISIONAL LIQUIDATION)**

中國節能海東青新材料集團有限公司（臨時清盤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8）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中國節能海東青新材料集團有限公司（臨時清盤中）（「本公司」）宣佈：

1. 黃兆康先生（「黃先生」）因專注于其他事務而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起生效。彼於辭任後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2. 馮學本先生（「馮先生」）因專注于其他事務而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起生效。彼於辭任後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黃先生及馮先生已確認彼等與本公司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等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本公司謹此向黃先生及馮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深表感謝。

於黃先生及馮先生辭任後，(i)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將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及第3.10A條所規定的最低人數；及(ii)審核委員會成員的人數將低於上市規則第3.21條所規定的最低人數。

本公司正盡力物色合適人選，以按上市規則第3.11條的規定盡快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空缺。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有關情況另行刊發公告。

暫停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五日下午三時十七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以及完全達成復牌條件及聯交所可能施加的有關其他進一步條件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謹慎行事。

代表
中國節能海東青新材料集團有限公司
(臨時清盤中)
蘇文俊
莊日杰
Simon Conway
共同臨時清盤人
作為代理人無須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許舟先生、王黎先生及楊永卉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曾武先生及馬雲女士；以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慶華先生組成。